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李佳臻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286 分機：6286

傳真：(02)8590-6090

電子郵件：lcjoanna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台灣醫療繼續教育推廣學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顧字第1151940270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A21000000I_1151940270B_doc9_Attach1.PDF、
A21000000I_1151940270B_doc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本部補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（下稱國衛院）執行
115年度「長照機構（居家式、社區式、住宿式）照顧服
務員薪資調查」一案，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衛院115年5月12日衛研高字第11500040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部為了解各長照機構（社區式、居家式、住宿式）之照顧服務員薪資與福利等現況，爰委託國衛院執行旨揭計畫，本研究案已通過國衛院醫學研究倫理委員會審查（編號EC1141005-E-R1），併予敘明。
- 三、為提升問卷回收情形，請貴單位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於115年6月10日（星期三）前依機構類別填寫線上調查問卷，以利上開計畫後續執行，網址如下（QR Code詳如附件）：
(一)住宿式機構：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blKal>。
(二)居家式機構：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zpl6o>。



(三)社區式機構：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P9V8G>。

四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委託研究案承辦單位張菀軒計畫助理，聯絡電話：(05)6204-000分機51204，或本案計畫主持人鄭婉汝副研究員級主治醫師，連絡電話：(05)6204-000分機51137。

五、檢附國家衛生研究院原函及QR Code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22家長照人員繼續教育積分認可單位、台灣居家服務策略聯盟、台灣社區式長期照顧策略聯盟、社團法人台灣長期照顧發展協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社會福利總盟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、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、全國教保產業工會、台灣長照社團法人協會、社團法人臺灣長期照顧物理治療學會、社團法人臺灣合作社照顧聯盟、台灣長照護理學會、台灣長照醫學會

副本：

